

# 信访局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2022年，鲁山县信访局严格按照政府办公室关于2022年政务公开工作有关文件要求，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，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河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，紧紧围绕党和政府中心工作及群众关注关切，着力提升政务公开质量，加强政策解读和政务舆情回应，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，完善政务公开制度规范，进一步提高政府治理能力，切实增强人民群众满意度、获得感，为加快建成生态文化美丽富新鲁山地发挥积极作用。

(一) 主动公开方面。2022年，鲁山县信访局通过信息公开目录系统主动公开信息9条，其中：政府信息公开年报7条、财政预决算2条。

(二) 依申请公开方面。依法依规做好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，2022年没有收到和办理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件；没有因政务公开提起的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。

(三) 政府信息管理方面。加强和规范政府信息管理，在政府信息公开平台设置法定主动公开内容、财政预决算等栏目，方便公众搜索浏览。

(四) 监督保障方面。建立健全政务公开常态化督导体系，将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建设、主动公开、依申请公开等工作落实情况纳入鲁山县信访局中心工作。形成了“主要领导亲自抓、分管领导具体抓、各股室各司其职”的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，强化日常监督保障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	总计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					0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				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					0
		2.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				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				0
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一年来，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采取了一系列措施，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力度，取得一定效果，但也存在一定问题，主要有公开内容的程序、公开形式的便民性等都还需要在以后的工作中进一步提高。

一是推进平台建设和宣传，保障信息公开工作顺利开展。继续完善门户网站信息公开平台功能，发挥平台对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标准化和规范化建设的主导作用，充分运用信息化手段管理政府信息的发布和公开申请的处理，加强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能力培训，确保工作人员能够熟练掌握信息发布，依法依规做好依申请公开受理、处理和答复等各项功能，全力做好政府信息公开栏目的日常管理与维护工作，多渠道宣传，提高群众对政府信息公开的知晓率和满意度。

二是加强政府信息公开配套制度建设。参照上级发布的有关制度规定，研究制定相应的有关制度，进一步提高信息公开规范化水平。

三是加强培训沟通，推动政府信息公开标准化和规范化建设。针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实践中的新情况、新问题，定期组织工作人员开展业务指导和培训，加强各股室之间的相互沟通和与上级部门的工作对接，及时了解上级部门关于政府信息公开的最新要求，做到及时、准确地发布最新信息。

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。